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640号文核准，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1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54,4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9,908,240.60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2012年6月21日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1A2021-24号《验资报告》，确认上述资金已于2012年6月21日全部到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存储制度。

**一、超募资金当前情况**

公司已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钟寺支行开设专户用于存放超募资金，账号为01090326500120109252877，截止2012年6月21日，专户余额为328,778,240.60元，用于超募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其中本次使用128,000,000.00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补充后该专项账户资金余额200,778,240.60元。公司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为200,000,000.00元。

**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不断扩大，为了降低资金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从超募集资金328,778,240.60元中，用128,000,000.00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按半年期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预计将节约480万元的财务费用。

公司此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为128,000,000.00元，金额超过本次募集资金金额的10%。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5号）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公司承诺：

- 1、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 2、该款项到期之前，将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 3、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或风险投资。
- 4、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从事证券投资及其他高风险投资。

### 四、相关审批程序和专项意见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28,000,000.00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128,000,000.00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公司独立董事徐小舸、段东辉、周伏秋对公司《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同意上述使用128,000,000.00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 4、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将部分超募资金短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使用时间也没有超过6个月，且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等法规

中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国泰君安对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以上审批情况和专项意见可详见巨潮网[www.cninfo.com](http://www.cninfo.com)刊登的相关公告。

## 五、备查文件

1.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7月5日